

世界名家经典短篇小说丛书

丛书主编 冯道如

柠檬

[日] 梶井基次郎 等 著
黄悦生 等 译

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 LTD

世界名家经典短篇小说丛书

丛书主编 冯道如

柠檬

[日] 梶井基次郎 等 著
黄悦生 等 译

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, LTD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柠檬 / (日) 梶井基次郎等著; 黄悦生等译. — 南京: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 2015

(世界经典短篇小说丛书. 第3辑)

ISBN 978-7-5399-8503-9

I. ①柠… II. ①梶… ②黄… III. ①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日本—现代 IV. ①I313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5) 第 148900 号

书 名	柠檬
著 者	(日) 梶井基次郎 等
译 者	黄悦生 等
责任编辑	黄孝阳 聂 斌
出版发行	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出版社地址	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, 邮编: 210009
出版社网址	http://www.jswenyi.com
经 销	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印 刷	江苏凤凰通达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	652×960 毫米 1/16
印 张	12
字 数	178 千字
版 次	2015 年 8 月第 1 版 201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标准书号	ISBN 978-7-5399-8503-9
定 价	30.00 元

(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目 录 | Contents

仓房纵火	001
[美] 威廉姆·福克纳	
蔡金秋 译	
少年愁绪	023
[日] 国木田独步	
张雨晗 译	
在甲板的天篷底下	031
[美] 杰克·伦敦	
万敏琦 译	
铁桶骑士	041
[奥地利] 卡夫卡	
陈巧丽 译	

秘密的分享者 045
[英] 康拉德
吴俐蓉 译

体操课 081
[奥地利] 里尔克
黄 灿 译

野蛮人 087
[匈牙利] 莫里兹
王海颖 译

万卡 105
[俄] 契诃夫
马 卓 译

鸡蛋	111
[美] 舍伍德·安德森	
杨 巍 译	
海上扁舟	121
[美] 斯蒂芬·克莱恩	
杨 巍 译	
塔曼	145
[俄] 米哈伊尔·莱蒙托夫	
侯昌丽 译	
柠檬	157
[日] 梶井基次郎	
黄悦生 译	

与幼小者	165
〔日〕有岛武郎	
王灵芝 译	
中国长城建造时	175
〔奥地利〕卡夫卡	
党 娣 译	

仓房纵火

[美] 威廉姆·福克纳

蔡金秋 译

治安官借杂货店坐堂问案，店里弥漫着一股奶酪味儿。拥挤的店堂后边坐着个男孩，整个人蜷缩在钉桶上。他觉得自己不但闻到了奶酪味儿，还闻到了别的味儿。他坐在那里，能望见那一排排货架上密密麻麻地摆满了罐头，看上去既敦实又神气。男孩默默地看着罐头上的标签纸，可他不是在认标签上的字，要知道他连半个字儿也不识，他看的是那上面画得鲜红的魔鬼图案和银白色的弯弯的鱼。他确认自己闻到了奶酪味，此外，他的胃告诉自己，这里还有罐头肉味儿，这两股气味总是随风而来，时断时续，时有时无，只剩下一股驱散不开的味儿，或者说是一种感觉，让人有一点恐惧不安，而更多的则是伤心绝望。他觉得胸口又跟从前一样，有股热血往上直冲。他看不见治安官问案的那张桌子，父亲和父亲的仇人（是我们的仇人，他绝望地暗自想着，是我们的！不光是父亲的，也是我的！他可是我的父亲啊！）就站在那桌子前面呢。他虽然看着不着他们，却听得见他们说话，其实也只能听到两个人的声音，因为他父亲还没开口说过话。

“哈里斯先生，那你有什么证据吗？”

“我已经说过了，他的猪来吃我的玉米。第一次，我逮住了那头猪，还给了他。可他那栅栏根本圈不住猪。我还提醒他防着点儿呢。第二次，他那头猪又来了，我就把猪关在我的猪圈里。他来把猪领回去的时候，我还给了他好大一捆铁丝，让他把猪圈好好修一修。可第

三次，猪又跑来了，我只好把猪圈起来，替他喂养。等我赶到他家才发现，我给他的那些铁丝还原封不动地缠在线轴上，躺在院子里。我对他说，只要他付我一美元饲养费，他就可以把猪领回去。那天傍晚，有个黑鬼送来了一美元，把猪领走了。那个黑鬼我从来没有见过。他说：“他要我转告你，木柴起火。”我说：“你说什么？”那黑鬼说：“他让我告诉你，木柴起火。”当天夜里我的仓房就起了大火。牲口是救了出来，可仓房都烧光了。”

“那黑鬼呢？你找到了他没有？”

“说实话，那黑鬼我以前从来没有见过，我也不知道他去哪了。”

“这可不算是证据。不能算证据，你明白吗？”

“把那孩子叫过来问问好了，他是知道的。”男孩起初也以为是在叫他哥哥，但是哈里斯马上又接着说：“不是他，是小的那个，是那个男孩。”蜷缩在后边的男孩，个头小得跟他的年纪很不相称，但身体却跟他父亲一样结实。他穿了一条打了补丁的褪色的工装裤，这裤子穿在他身上都还有些小。他长着一头棕色的直发，因没有梳理而略显蓬乱，灰色的眼睛如暴雨前的狂风般，闪烁着愤怒而狂野的光芒。男孩看见他和那桌子之间的人堆里分出了一条道儿，左右是两排板着的脸，道儿的尽头是那位鬓发半白、戴着眼镜的治安官。那治安官穿着没领的上衣，一副寒酸相，正招手叫他过来。一看见治安官招手叫他，男孩顿时就觉得自己赤裸的脚丫下像是没了地板，每走一步，他都能感到两边扭过头来看他的那群板着的脸，好似千斤重担压在他身上。他父亲穿着体面的黑外套（不是为了出庭听审，而是为了搬家），直挺挺地站在那里，看都没看他一眼。那种伤心绝望的感觉又涌上心头了，他心想：他肯定想要我撒谎，而且这个谎我也不能不撒了。

“你叫什么名字，孩子？”治安官问道。

“上校沙多里斯·斯诺普斯。”孩子低声答道。

“啊？”治安官回应道，“大声点儿说。上校沙多里斯？在我看来，我们本地用沙多里斯上校做名字的人，应该都会说实话的，是吧？”男孩没吭声，只是一个劲儿地想着：仇人！仇人！他一心这么想，以

至于一时间眼睛竟什么都看不见了。他没有瞧见治安官那和善的面色，也没有听出来他在质问这个叫哈里斯的人时口气里的不满。“你是要我讯问这个孩子？”不过这句话他倒是听见了。随后的几秒钟过得极其缓慢，在这拥挤不堪的小店里，除了有人悄声呼吸外，再没一丝声响。他觉得自己就像抓住了葡萄藤的一端，像荡秋千一样往外一甩，甩到了万丈沟壑的上空，然而就在他荡到这最高点时，地心吸力似乎突然消失，于是他就一直凌空悬在那里，时间仿佛也停滞不前了。

“算了，算了！”哈里斯暴跳如雷，气势汹汹地说道，“该死！让他滚吧！”于是男孩立刻觉得原本凝固的时间又在他脚下流动起来，那奶酪味和罐头肉味，那种恐惧和绝望感，那由来已久的热血上涌的苦恼，又都纷纷涌来，在这一片纷乱之中还传来了人声：

“此案就此告结。我虽然不能判你有罪，斯诺普斯，但是我可以给你个劝告，你还是离开这里吧，不要再回来了。”

男孩的父亲这才开口说话，他的声音冰冷而刺耳，音调平平的，没一点轻重：“我本来就要搬走了，我才不想在这地方待下去呢，这里尽是些……”下面的话真是猥琐至极，让人难以启齿，不过这话却不是冲着哪一个说的。

“那就好。”治安官说道，“天黑前就赶着你的大车走吧。现在我宣布，本案不再受理。”

男孩的父亲转过身来，于是男孩就跟着那硬邦邦的黑外套向外走去。父亲虽短小精悍，走路却不太灵活，那是因为三十年前他偷了匹马逃跑时，脚后跟上挨过南军的一颗火枪子弹。一眨眼的功夫，他面前突然变成了两个背影，原来他哥哥不知从哪儿冒了出来。哥哥也只有父亲那么高，但要更壮些，整天嚼着烟叶。他们穿过那两排板着脸的人群，出了小店，穿过破旧的前廊，跨过下陷的台阶，在五月初轻柔的尘土中看到一些小狗和一些小男孩。正当他走过时，听见有人悄声骂道：

“烧仓房的混蛋！”

一时间他感到天旋地转，眼睛又看不清东西了，只觉得眼前有团红雾，红雾里有张脸，那张脸看似月亮，却比满月还大，而那脸儿的

主人比自己还矮上一半儿。他对准那张脸儿往红雾里扑去，虽然一头摔倒在地，却没挨打，也并不感到害怕。他挣扎着爬起来，再纵身扑去，这次还是没挨着一拳，也没尝到血的滋味，可等他一骨碌爬起来时，那孩子已经没命地逃跑了。他撒腿便追，可父亲一把把他拽了回来，用刺耳而冰冷的声音在他头顶上说道：“到车上去。”

大车停在马路对面的刺槐和桑树丛中。男孩那两个身体壮实的姐姐都穿着假日服装，母亲和姨妈则是一袭花布衣，戴着遮阳帽，她们早已都上了车，坐在一堆杂物中。连男孩都记得，他们已经搬过十几次家了，搬来搬去就只剩下这些寒酸的东西了——一个旧炉子，一些破床破椅，还有一个嵌着珍珠母的时钟，也不知从哪天起，这钟就停在两点十四分左右，再也不走了。要知道，这钟曾是母亲的嫁妆呢。母亲这会儿正暗自掉泪，一瞅见儿子，赶紧用袖子抹了抹脸，想爬下车去。父亲却叫住了她：“回车上去。”

“他伤着了，我得去弄点水，给他洗一洗……”

父亲仍是那句话：“回车上去！”男孩爬过后挡板，上了车。父亲爬到驱车的座位上，在哥哥旁边坐了下来，随后他举起去了皮的柳条，往枯瘦的骡子身上狠狠地抽了两下，不过这并不是因为他想要发泄，也不是存心想要虐待这些牲畜。这脾气，和多少年后他的后代们如出一辙。他的后代在开动汽车之前总要狂打一阵引擎，而他像他们一样，总是一手挥鞭，一手拽着牲口。车在行驶着，那个杂货店，还有店里那群板着脸的看客，都落在了后面。一会儿车子拐了个弯，那些就全看不见了。男孩心想：永远看不见了，这下父亲该满意了吧，他不是已经……想到这里他马上停住了，下面的话他对自己都不敢说出口。这时，母亲把手搭在了他的肩上。

“疼吗？”母亲问道。

“不，”他答道，“不疼。你别管我。”

“血都结块了，你怎么不早点擦一下呢？”

“我晚上洗一下吧。”他说，“我跟你说过了，别管我了。”

大车继续行驶着。他不知道他们要到哪儿去。他们中从来没人知道，也从来没人问过要去哪儿，因为车子就这样走上一两天、两三天后，总会到达某个地方，总有一所这样那样的房子在等着他们。父亲

很可能已经安排好了，要换个农场种庄稼，所以这才……他又一次逼着自己不要往下想。父亲总是这样。凡事只要有一半以上做成的把握，他干起来就坚定无比，甚至还颇有些魄力。这种性格让陌生人赞叹不已，他们仿佛察觉到了潜藏在他胸中的这股凶悍的猛劲。他们不是觉得父亲可靠，而是觉得，这个人死死认定自己干的事绝错不了，谁只要跟他利益一致，也必定能得到些好处。

当晚他们在林子里露宿，这里满是栎树和山毛榉，旁边有一道清泉。夜里还是很冷，他们就生了堆火驱驱寒。正好附近有一道栅栏，他们就顺手拿了根横条，劈成几段做柴火。火堆不大，堆得很利落，甚至有些寒酸。总之，那技法相当精明，父亲一贯只点这样的小火堆，哪怕在滴水成冰的天气里也是这样。等到年纪大些后，男孩也许就会注意到这一点，会想不明白：为什么不能把火堆烧得再大一些？父亲这个人，不仅目睹过战争的破坏糜费，而且血液里还有一种爱挥霍他人之物的本性，为什么对眼前可烧的东西却不烧个精光呢？

他要是往深处想的话，也许还会想到这么一个原因：在那四年里，父亲总是牵着一匹匹马（父亲称之为虏获的马）藏在树林里，见人就躲（不管是北军还是南军），而那微弱的小火堆就是陪着他挨过漫漫长夜的活命果子。再大些后，男孩也许就能悟出个中的真正原因了：原来父亲内心深处有个动力源泉，最爱火的力量，就像有些人爱刀枪火药的力量一样。父亲认为只有靠火的力量才能保持自身的完整，不然就是有口气也是白活，因此他对火相当尊重，用火也相当谨慎。

不过男孩现在还想不到这些，从小到大，他看到的总是这么寒酸的一小堆火。他只管坐在火堆旁吃着晚饭，父亲叫他时，他捧着个铁盘子，迷迷糊糊的已经要睡着了。于是他只好又跟着父亲那直挺挺的背影，随着他那生硬而冷酷的跛脚步，上了高坡，来到了满是星光的大路上。男孩转过身来，看见父亲背对着星空，却瞧不见脸儿，也辨不出厚薄。就是那么一个黑影，身穿分明不是为他自己定做的大礼服，衣服硬得跟铁甲似的，整个人像白铁皮剪成的人形一般，扁平而死板，连声音也像白铁皮一样刺耳，没一点人气儿。

“你早打算当堂就说了。你差一点就都对他说了。”男孩没应声。父亲在他脑袋边上打了一巴掌，打得很重，却并没有生气的意思，正如在杂货店门口他把那两头骡子抽了两鞭一样，也正如他为了要打死一只马蝇，会随手抄起一根棍子来往骡子身上打去一样。父亲接下去说的话，还是一点不激动，也一点没冒火：“你快要长成个大人了，你得学着点儿。你得学会爱自己的血亲，不然你就会落得六亲不认。今天早上的那两个人，还有堂上那一帮人，你看看他们有哪一个会爱惜你！你难道不明白，他们就想找个机会整我一下吗？他们知道我整了他们，你懂吗？”二十年后，男孩倒是思量过这件事：“我那时要是说他们不过是想搞清真相，主持公道，那定是又得挨打了。”不过当时他什么也没说，也没有哭，他只是默默地站在那里。父亲又问道：“你懂吗？回答我。”

“懂了。”他小声答道。于是父亲就转过脸去。

“回去睡吧。我们明天就能到了。”

第二天，他们果真就到了。午后不久，车子在一所没有上过漆的双开间小屋前停了下来。男孩今年十岁了，这十年来大车在这样的小屋前先后停了十几次。就和先前的十几次一样，这回也还是母亲和姨妈先下了车，把东西搬下来，两个姐姐、父亲和哥哥都一动不动。

“这种屋子，连猪都住不惯吧。”他的一个姐姐说。

“怎么会住不惯，慢慢就会习惯的，你住着住着就喜欢这里了。”父亲说道，“快下来，帮你妈搬东西去。”

两个姐姐都是又高又壮，笨重如牛，从车上爬下来时，满身的廉价丝带飘拂成一片。一个姐姐从乱糟糟的车肚子里掏出一盏破提灯来，另一个姐姐则抽出了一把旧扫帚。爸爸把缰绳递给大儿子，有些笨拙地从车头上爬了下来。“等东西搬好了，你把牲口牵到马棚里去喂一喂。”说完他又喊了一声，“跟我来。”男孩起初还以为那是冲着哥哥说的呢。

“叫我吗？”男孩说。

“对，叫你！”父亲说。

“阿伯纳！”母亲冲父亲喊道。父亲停了脚步，回过头去看了看，那日渐花白的浓眉下，一副怒火中烧的神情。

“从明天起人家可就是我未来八个月的主子了，我想我得先去找他说句话。”

他们又返身顺着大路走去。要是在一个星期以前——应该说要是在昨晚以前——男孩一定会问带他要上哪儿去，但现在他不问了。在昨晚以前，父亲也不是没有打过他，但是以前从来没有打了他还要给他讲道理的。那一巴掌，以及那一巴掌后那沉静而恼怒的话声，仿佛至今还在耳边回响，给他的惟一启示就是年少无用。他这点年纪实在是无足轻重，要是再轻些倒也可以遵命飞离人世，可偏偏又飞不起，说重也不重，不能在人世牢牢地站定脚跟，更谈不上去反抗，去扭转世间万物的发展了。

不一会儿他就看见了一片橡树和水杉间杂的小树林，还有一些开着花儿的大树和灌木，主人的宅子应该就在这种地方，不过现在还看不见。他们沿着一道攀满忍冬和金樱子的篱笆走去，来到一扇敞开的大门，门两边是两道砖砌的门柱，男孩这才望见，门后那一条弯弯的车道后面就是那座宅子。他一见这宅子就把父亲忘了，把心头的恐惧和绝望也全忘了，后来虽然又想起了父亲（父亲并没有停下脚步），那种恐惧和绝望感也没有回来。他们虽然先后搬过十二次家，但在此之前他们始终寄居在贫苦的地方，无论是农场、田地还是住宅，规模都不大，像眼前这样的宅第，他还从来没见过。这大得可真像个法院呢，他暗自想着，心里顿时安定下来，感到一阵欣喜。他也说不清楚自己为什么会有如此感觉，他还太小，还说不上来。其实这原因就是：父亲整不了他们了。生活在这样安宁而体面的世界里的人，父亲是惹不起的。在他们面前，父亲只不过是一只嗡嗡的黄蜂，大不了把人蜇一下罢了。这个安宁而体面的世界有一股魔力，就算他想尽办法点上一把小火，这里大大小小的仓房、牛马棚、牲口圈也烧不掉……他抬头望了望那直挺挺的黑色背影，看了看那生硬而坚定的跛脚步，安心而欢喜的感觉一时间又被冲淡了。父亲的身影并没有因为到了这样的宅第面前而显得矮上三分，现在衬着这一派宁静高耸的圆柱背景，反而越发突显出他那种不为所动的魄力，仿佛是残忍地从白铁皮上剪下的一个人形儿，薄薄的一片，斜对着太阳的话筒连个影子都不会有似的。男孩默默地看着，只见父亲固执地朝一个方向走去，绝

不肯有半点偏离。车道上刚拴过马，有一堆新拉的马粪，父亲明明只要稍微挪一下步子，就可以绕过，可父亲那只不灵便的脚却不偏不斜一脚踩在了粪堆里。虽然他还是说不清是什么原因，但是那种安心而欢喜的感觉片刻过后又回来了。他一路走去，简直被这座宅第迷住了。这么一座宅第他当然也想要，但要是没有的话他也并不眼红，也不会伤心，更不会像前面那位那样——他不知道前面那个穿着铁甲般的黑外套的人，已是妒火中烧，恨不得一口吞下这宅第呢。也许父亲也能感受到这股魔力呢。他先前做的那些事，可能也是身不由己，或许这下可以让他改变了。

他们穿过了门廊，男孩听见父亲那只不灵便的脚像时钟一样一下下敲在地板上，这声音跟他身子的移动幅度极不相称。就连这雪白的门也没能使父亲的身影矮上三分，父亲的身体仿佛已经被他的恶念和贪欲压缩到极致，再不能矮上一分一毫了。他不在乎头上那顶宽边黑帽已经瘪了，不在乎身上那原是黑色的地道细呢外套，现在已如家蝇一般，被磨得泛起绿光，不在乎抬起臂膀就显得袖管太大，也不在乎举起手来就活像拳曲的脚爪。大门一下子开了，男孩知道那黑人肯定一直在里面监视着他们的一举一动。那是个黑老头，身穿一件亚麻布夹克衫，灰白的头发梳得整整齐齐。他一开门出来就用身子堵着门口，说道：“白人，你先把脚擦一擦再进来。少校现在不在家。”

“滚开，黑鬼。”父亲的口气里还是藏着火气，说着连人带门往里一推，帽子也没摘下就走了进去。男孩这才发现，父亲那只不灵便的脚已经在门框边上留下了脚印，那只机器一样从容不迫的跛脚踩过浅色的地毯，也刻下了一个个脚印，似乎压在脚上的分量（也就是一脚踩下去的分量）足有他体重的两倍。此时，黑人在他们背后狂喊着：“露拉小姐！露拉小姐！”看到这优雅的铺毯旋梯，这顶上熠熠耀眼的枝形吊灯，这镀金画框的柔和光彩，孩子早已被一股暖流淹没了。不一会儿，他听见了一阵匆匆的脚步声，看见了一位女士。像这样的一位贵妇人，他恐怕是从来没有见过的。她身穿一袭柔滑的灰色长袍，领口绣着蕾丝花边，腰里系着一条围裙。她卷起了袖子，大概正在揉面做糕饼。她一边拿毛巾擦着手上的生面，一边来到穿堂里。可是一

进来，她的眼光却不是看着父亲，而是直盯着那浅色地毯上的一串脚印，那神情简直像是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。

“我拦了，但没拦住。”那黑人大声叫道，“我让他……”

“请你出去好不好？”她用颤抖的声音说道。“德·斯班少校不在家，请你出去好不好？”

父亲没有再开口，他也不再开口了，他甚至看都没看她一眼。他就那样戴着帽子，直挺挺地站在地毯中央。只见他那鹅卵石色的眼睛上边，两撇灰白的浓眉稍微抽动了一下，似乎此刻他才谨慎了点，把屋子仔细打量了一番。然后他又同样谨慎地转过身来。男孩看到父亲用那条好腿作为支点，用那只不灵便的脚费劲地画了个圆弧，然后这才转过来，在地毯上留下一道长长的淡淡的污迹。父亲对自己留下的脚印看也不看，事实上他始终没有低头朝地毯上看过一眼。那黑人打开了门。他们刚跨出去，身后的门就关上了，门里还传来一阵女人歇斯底里、辨别不清的嚎叫。父亲在台阶上停了一下，借着台阶边把靴子刮得干干净净。到大门口时，他又停了下来，靠着那只不灵便的脚，僵硬地在那里站了一会儿。父亲回头望了望那所宅第，说道：“又白净又漂亮，是不是？那是汗水浇成的，是黑鬼的汗水浇成的。也许那主人还嫌不够白，也许他还想混着点白人的汗水呢。”

两小时之后，男孩在小屋后边劈木柴，母亲、姨妈和两个姐姐则在屋里生火做饭。他知道，定是母亲和姨妈在干活，他那两个姐姐都不肯做呢。即使离得这么远，还隔着一堵墙，他照样能从她俩那无聊的大声聒噪中，察觉到那种无可救药的惰性。男孩正劈着木柴，忽然听见了马蹄声，他抬头看见了一匹极好的栗色母马，马上坐着个身穿亚麻布的人。他一看这人就明白了。果然，他立刻又看见后面跟着一匹肥壮的拉车大马，骑马的是个年轻黑人，他腿前夹着地毯。男孩看见，前面那人满脸怒色，一副怒不可遏的样子，骑着马飞快地冲过去，一眨眼就消失了，而父亲和哥哥这会儿正在屋前的躺椅上歇着呢。一会儿工夫，甚至连斧头都还没来得及放下，他就又听见了那阵马蹄声。男孩看到那匹栗色母马从院子里出来，又飞奔而去了。只听父亲大声喊着一个姐姐的名字，不一会儿，这个姐姐就拽着那卷地毯的一头，一路拖着走，从厨房里倒退着走了出来，另一个姐姐则跟在地